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MIN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2
资产负债表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37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深审字(2017)第 564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湘银行”)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成立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三湘银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普华永道中天深审字(2017)第 564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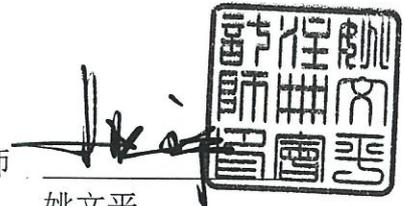
我们认为, 上述三湘银行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三湘银行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注册会计师

姚文平



中国·深圳市
2017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

甘莉莉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6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550,416
存放同业款项	2	2,689,582,3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350,000,000
应收利息	4	778,414
固定资产	5	5,299,354
无形资产	6	1,716,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	12,246,868
其他资产	8	13,450,448
资产总计		3,073,623,929
负债		
吸收存款	9	550,417
应付职工薪酬	10	3,569,187
应交税费	11	1,979,760
应付利息		30
其他负债	12	104,596,284
负债合计		110,695,684
股东权益		
股本	13	3,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37,071,755)
股东权益合计		2,962,928,24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073,623,9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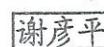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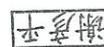
法人代表：



行长：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止期间
利息收入	14	4,686,917
利息支出	14	(36)
利息净收入		4,686,881
投资收益		127,334
营业收入		4,814,215
税金及附加	15	(1,500,030)
业务及管理费	16	(52,642,808)
营业支出		(54,142,838)
营业亏损		(49,328,623)
加: 营业外收入		10,000
亏损总额		(49,318,623)
所得税费用	17	12,246,868
净亏损		(37,071,75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综合收益总额		(37,071,7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人代表:



行长: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谢彦平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增加额		550,417
收取利息的现金		3,908,50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35,577
现金流入小计		63,094,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7,8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20,195)
现金流出小计		(12,828,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50,266,434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334
现金流入小计		127,334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260,95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360,260,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133,6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	2,690,132,81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	2,690,132,8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人代表:



行长: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谢彦平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额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0	-	3,000,000,000
净利润	-	(37,071,755)	(37,071,755)
2016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7,071,755)	2,962,928,2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人代表:



行长: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李望衡

谢彦平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湘银行”或“本行”)系由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集团”)、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等共10家公司共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省长沙市出资设立的民营银行。本行于2016年12月21日获得由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亿元。

本行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2017年3月31日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会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本期间”)。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包括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和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等。

4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行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行的金融资产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或回购;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或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 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根据合同条款赚取的利息计入利息收入。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i)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4 金融资产(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 (ii)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iii)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iv)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 该类金融资产一般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损益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利润表的“投资收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资产(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当本行对于特定金融资产有能力和意图持有至到期时, 可以被允许将金融资产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部分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重分类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在重分类日予以确定。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未实现盈亏, 应当其剩余期限内, 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 也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 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发生减值的,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未实现盈亏, 应当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公司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行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 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 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将会重新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 下列情况除外:

- (i)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的到期日或赎回日很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以至于市场利率的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ii)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项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 将剩余部分出售或重分类; 或
- (iii)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资产(续)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单项贷款和应收款项已发生的减值损失, 按照该资产的账面余额及其可回收金额, 即按资产以其原实际利率贴现的未来现金流(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认计量。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部分贷款和应收款项为浮动利率的, 在计算可收回金额时采用合同规定的当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对一组具有相似或相关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进行减值整体评估测算时, 以该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以及与该组金融资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为基础。为反映该组金融资产的实际情况, 以上历史损失经验将根据当期数据进行调整, 包括反映在历史损失期间不存在的现实情况; 及从历史损失经验数据中剔除那些本期间已不存在事项的影响。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 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 本行对该等金融资产予以核销, 冲减相应的贷款减值准备。核销后又收回的贷款按回收金额冲减回收当期的贷款减值损失。

如果在以后的期间, 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少且金额的减少及确认减值后发生的事件有客观关联(例如, 债务人的信用评级提高), 本行通过调整准备金金额将以前确认的减值损失金额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计算机设备	5年	3%	19%
办公设备	5年	3%	19%

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以实际成本计量。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软件使用权按照合同约定的可使用年限或者 10 年平均摊销。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金融资产及抵债资产外的资产减值, 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 本行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续)

基本养老保险

本行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行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9 金融负债

本行在取得金融负债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成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所有公允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根据合同条款发生的利息计入利息支出。

其他金融负债, 包括客户存款等, 均以摊余成本计量。

10 利息收入和支出

生息资产和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

实际利率法, 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 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 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利息收入和支出(续)

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11 经营租赁

当资产所有权的大部分风险及报酬均由出租人承担或享有时,有关的租赁列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支出按租约年限以直线方法计入当期费用。

12 开办费

本行在筹建期间内发生的开办费,包括员工费用、咨询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在成立日计入当期损益。

13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14 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行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行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行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行目前将整个银行的业务作为一个经营分部来管理,因此本行管理层无呈报分部信息。

15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以后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 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 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所得税费用时, 本行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本行就未来预期的税务纳税调整项目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进行估计, 并根据此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

于本期末, 本行认为未来期间很可能满足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条件, 本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 依据税法规定, 按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的账面价值。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 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五 主要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6%、11%、17%	应纳税增值额
城建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50,416

2 存放同业款项

2016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

2,689,582,398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购买他行理财产品

350,000,000

4 应收利息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存放同业利息

778,414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固定资产

	计算机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价			
本期增加	4,132,175	1,168,353	5,300,528
2016年12月31日	4,132,175	1,168,353	5,300,528
累计折旧			
本期计提	(910)	(264)	(1,174)
2016年12月31日	(910)	(264)	(1,174)
净值			
2016年12月31日	4,131,265	1,168,089	5,299,354

本期间计入业务及管理费-开办费的折旧费用为1,174元。

6 无形资产

	2016年 12月21日 原价 (公司成立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6年 12月31日	累计摊销额
软件使用权	1,778,245	-	1,778,245	(62,214)	1,716,031	(62,214)	

本期间计入业务及管理费-开办费的摊销费用为4,625元。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按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46,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246,868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期初余额	-
计入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附注六 17)	12,246,868
期末余额	12,246,868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2,246,868	48,987,473
其中: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12,246,868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3) 计入利润表中的递延所得税由以下暂时性差异组成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可抵扣亏损 48,987,473

8 其他资产

(1) 按性质分析

2016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2)	9,761,910
预付房租款	1,606,190
保证金	1,090,000
预付广告费	517,925
员工借支	474,423
	<u>13,450,448</u>

(2) 长期待摊费用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9,932,281
本期摊销	(170,371)
	<u>9,761,910</u>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吸收存款

201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个人	3,223
	<u>3,223</u>
活期存款	
- 个人	547,194
	<u>547,194</u>
	<u>550,417</u>

10 应付职工薪酬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1)	3,569,187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2)	-
	<u>3,569,187</u>

(1) 短期薪酬

	2016年 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16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4,605,591	1,036,404	3,569,187
职工福利费	-	123,469	123,469	-
社会保险费	-	31,294	31,294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28,339	28,339	-
工伤保险费	-	1,024	1,024	-
生育保险费	-	1,931	1,931	-
住房公积金	-	143,750	143,750	-
职工教育经费	-	2,241	2,241	-
合计	-	<u>4,906,345</u>	<u>1,337,158</u>	<u>3,569,187</u>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设定提存计划

	2016年 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16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67,557	67,557	-
失业保险	-	3,153	3,153	-
合计	-	70,710	70,710	-

11 应交税费

	2016年12月31日
应交印花税	1,500,0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79,730
合计	1,979,760

12 其他负债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垫付款	58,950,000
应付服务费(附注六16)	36,569,459
应付长期资产购买款	6,750,100
暂收保证金	150,000
其他	2,176,725
合计	104,596,284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股本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出资比例	2016年12月31日
三一集团	540,000,000	18.00%	540,000,000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15.00%	450,000,000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360,000,000	12.00%	360,000,000
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	294,000,000	9.80%	294,000,000
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00	9.80%	294,000,000
湖南安培电力带电作业有限公司	294,000,000	9.80%	294,000,000
湖南安鑫物流有限公司	249,000,000	8.30%	249,000,000
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	7.00%	210,000,000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6,000,000	5.20%	156,000,000
长沙嘉斯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	5.10%	153,000,000
	<u>3,000,000,000</u>	<u>100%</u>	<u>3,000,000,000</u>

上述实缴注册资本已由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14 利息净收入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4,686,917
	<u>4,686,917</u>
利息支出:	
存款利息支出	(36)
	<u>(36)</u>
利息净收入	<u>4,686,881</u>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税金及附加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印花税

1,500,030

16 业务及管理费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开办费(1)

40,732,917

员工费用

5,456,785

宣传费

2,347,202

租赁费

1,683,810

广告费

921,193

办公费

250,892

折旧与摊销

227,960

其他

1,022,049

52,642,808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业务及管理费(续)

(1) 开办费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服务费用(注 1)	36,569,459
员工费用	1,975,459
差旅费	984,516
办公费	514,630
业务招待费	352,812
咨询费	74,050
折旧与摊销	5,799
其他	256,192
	<u>40,732,917</u>

注 1: 该服务费用为三一集团在筹备期间为本行提供的服务产生的费用。

17 所得税费用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递延所得税(附注六 7)	<u>12,246,868</u>
--------------	-------------------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利润表的亏损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亏损总额	49,318,623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329,65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82,788)
所得税费用	12,246,868

1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净亏损	(37,071,755)
调整: 固定资产折旧	1,174
无形资产摊销	62,2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2,246,8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27,3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466,9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3,945,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66,434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50,416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2,689,582,398
	<hr/>
	2,690,132,81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0,4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689,582,398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hr/>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0,132,814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如果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或一方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或企业均可能成为关联方。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 于2016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000	18.00%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15.00%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360,000,000	12.00%
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	294,000,000	9.80%
湖南省中欣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00	9.80%
湖南安培电力带电作业有限公司	294,000,000	9.80%
湖南安鑫物流有限公司	249,000,000	8.30%
长沙澄海实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	7.00%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6,000,000	5.20%
长沙嘉斯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	5.10%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 关联方交易与关联方余额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交易。这些交易包括代垫的工资和工程款等。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1) 与股东的重要关联方交易及其余额

期末余额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负债	<u>95,519,459</u>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与关联方余额(续)

(1) 与股东的重要关联方交易及其余额(续)

本期间交易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业务及管理费	<u>36,569,459</u>

(2) 与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重要交易及其余额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行业务的人士,其中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期末余额	2016年12月31日
吸收存款	518,000
应付利息	<u>28</u>
本期间交易	2016年12月21日 (公司成立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利息支出	<u>28</u>
	2016年12月31日
高管工资薪酬及福利	<u>804,355</u>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八 承诺事项

1 经营性租赁承诺

本行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签订了房屋的不可撤销经营性租赁合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须就以下期间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6,580,000
一至二年(含二年)	6,580,000
二至三年(含二年)	6,970,000
三年以上	15,230,000
	<hr/>
	35,360,000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以下为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6年12月31日
已签约未支付金额	460,000

九 金融风险管理

1 使用金融工具的策略

本行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行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行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因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合约责任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行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大的风险之一, 主要来源于存放同业款项。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存放同业款项	2,689,582,398
应收利息	778,414
其他资产	1,564,423
	<hr/>
	2,691,925,235

于2016年12月31日, 本行无表外项目信用风险敞口。

上表为本行2016年末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 上列风险敞口金额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净额。

如上所示, 99.91%的表内信用风险敞口来自存放同业款项。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可观察市场因子的变动, 引起本行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变动, 从而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行建立了市场风险的日常监控和定期报告机制, 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市场风险最新情况。

(1) 汇率风险

本行的业务以人民币为主, 于2016年12月31日未持有外汇敞口。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利率风险来源包括基差风险、重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等, 其中基差风险和重定价风险是本行主要的利率风险来源。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 本行的利差可能增加, 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行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 中国人民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

本行密切关注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 紧跟市场利率变动, 根据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的结果, 适时调整人民币存贷款利率结构, 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了本行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 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 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6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	-	-	-	550,416	550,416
存放同业款项	2,689,582,398	-	-	-	-	2,689,582,3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	-	-	-	-	350,000,000
应收利息	-	-	-	-	778,414	778,414
其他金融资产	-	-	-	-	1,564,423	1,564,423
金融资产总计	3,039,582,398				2,893,253	3,042,475,651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547,194	2,587	636	-	-	550,417
应付利息	-	-	-	-	36	36
其他金融负债	-	-	-	-	104,596,284	104,596,284
金融负债总计	547,194	2,587	636	-	104,596,320	105,146,737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3,039,035,204	(2,587)	(636)	-	不适用	不适用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按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进行敏感性分析所得结果:

	2016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200	-200
利率变动导致净利息收入增加/(减少)	<u>53,183,097</u>	<u>(53,183,097)</u>

净利息收入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年末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 预计一年内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 本行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不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波动幅度相同;
- 所有重新定价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本行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 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息收入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本行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存款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 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来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 客户集中提款等。

本行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 对每日资金头寸、备付率指标、每月流动性比率、流动性缺口比率等指标和限额进行密切监控; 并通过持有适量的流动性资产满足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a) 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

下表按合同约定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应收现金流和非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应付现金流。下表列示的未折现金额均为合同规定现金流, 本行会通过对于预计未来现金流的预测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550,416	-	-	-	-	550,416
存放同业款项	189,671,923	2,004,005,556	505,250,000	-	-	2,698,927,4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51,610,959	-	-	351,610,959
其他金融资产	474,423	-	-	-	1,090,000	1,564,423
金融资产合计	190,696,762	2,004,005,556	856,860,959	-	1,090,000	3,052,653,277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547,223	-	-	2,639	754	550,616
其他金融负债	104,596,284	-	-	-	-	104,596,284
金融负债合计	105,143,507	-	-	2,639	754	105,146,900
流动性净额	85,553,255	2,004,005,556	856,860,959	(2,639)	1,089,246	2,047,506,377

(b) 表外项目现金流

于2016年12月31日, 本行无表外项目。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同业存放款项、吸收存款、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等。

本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期限均为一年以内, 因此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 本行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 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算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 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于2016年12月31日,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公开市场价格 ("第一层次")	估值技术- 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二层次")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到 的市场变量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50,000,000	350,000,000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一购买	350,000,000
2016年12月31日	350,000,000
2016年12月31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本期间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一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十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保障持续稳健经营, 满足监管要求以及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本行定期审查全行资本状况以及相关资本管理策略的执行情况, 并通过积极的资本管理保障本行中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并且不断提升资本的使用效率。本行于每季度给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有关资本充足率的所需信息。

本行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6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 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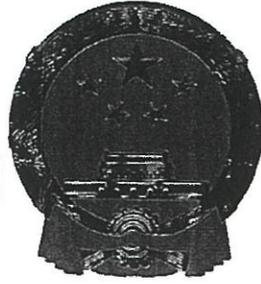
2016年12月21日(公司成立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资本管理(续)

于2016年12月31日, 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470%
一级资本充足率	470%
资本充足率	47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03513835

名称 普华水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主体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3401及3501及3601-03

负责人 张展豪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13日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附页	办理年检相关事宜	之用, 其他
用途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10月27日



此复印件仅供 三湘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办理年检相关
事宜用途, 其它用途无效



姓 名	姚文平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6/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深 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1322197306090213
Identity card No.	

piccerhouse

此复印件仅供 三湘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办理年检相关
事宜用途, 其它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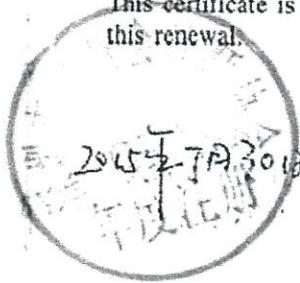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0411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4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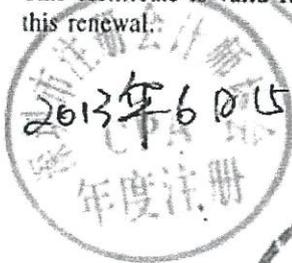
Sheng Zhong I
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分
103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复印件仅供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年检相关事宜用途，其它用途无效

LLP. She
大信通
斤
092 40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9 月 16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此复印件仅供三湘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办理年检相关
事宜用途，其它用途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7318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1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7